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體育署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設(一)字第1090030229B號



修正「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興（整）建運動設施作業要點」第七點規定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附修正「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興（整）建運動設施作業要點」第七點規定

署長 張少熙